

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 函

地址：33044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208巷36號

承辦人：特教組長 黃雅鈴

電話：(03)3162972#614

電子信箱：c896@ms26.hinet.net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4日

發文字號：新埔小輔字第11300044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年度新埔國小資優暑期潛能營報名簡章、報名簡章

(376439907Y_1130004448_ATTACH1.docx、376439907Y_1130004448_ATTACH2.pdf)

主旨：有關本校辦理113年度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暑假學生多元資優及藝術才能類潛能營(資優)：「同學們，請『泥作』好！自然生態探索營」，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5月7日桃教特字第1130042243號函辦理。

二、旨揭活動訊息如下：

(一)活動時間：113年8月22日(四)至8月23日(五)，08:40—16:10，共兩日。

(二)活動地點：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208巷36號)。

(三)報名資格及錄取人數：113學年度桃園市國小四～六年級學生，共計20位。

1、順位一：113學年度經本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之四～六年

教務處 113/07/05 13:04



1130005237

有附件



級一般智能或創造力資賦優異學生。

- 2、順位二：113學年度就讀本市國小五、六年級學生，並經由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具有創造才能特質與表現卓越或傑出。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7月17日(三)。

(五)報名方式：採「個別」報名。

(六)收件方式：以紙本報名表以及電子檔寄出，並收到電子郵件回覆者，即報名成功。(註：紙本檔與電子檔皆收到才算報名成功)

- 1、順位一學生請繳交「個人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附件一)。
- 2、順位二學生請繳交「個人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附件一)及「創造力觀察推薦檢核表」(附件二)。
- 3、紙本寄/親送至新埔國小輔導室(330056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208巷36號輔導室特教組)，郵寄截止日為7月17日，以郵戳為憑。
- 4、請將「個別報名表」電子檔之Word檔及其他報名資料之PDF檔(檔名:00學校_姓名-113年度暑期多元資優及藝才潛能營)，寄至電子郵件c896@msl.spps.tyc.edu.tw輔導室特教組黃雅鈴組長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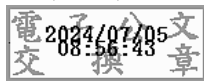
(七)錄取標準：依據上列報名資格之順位以及報名時間錄取。各校以5人為限，共錄取20名，額滿為止，備取兩名，遇有缺額，由備取名單中遞補。

(八)錄取名單：於113年7月22日(星期一)12:00後公告於本校網頁 <https://www3.spps.tyc.edu.tw/>。

三、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及個人報名表件Word檔各乙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

副本：



裝

訂

線

